

實習處公告

111 年度在校生技能檢定學科測驗注意事項

1. 測驗日期：**111 年 4 月 10 日上午 10:00 至 11:40**。當天 8:00 以後考生可以到校查看試場，9:30，離開試場及走廊。09:50 考生進入試場，10:15 遲到的考生不得進入試場。
2. 為防範校園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，造成病毒入侵校園，測驗當天實施門禁管制，**統一由本校大門進出**，請考生務必『**戴口罩**』憑『**准考證**』進校園。並攜帶**身分證件**備查。(身分證件必需**貼有照片**之證件，**學生證不可以**)。
3. **測驗當天請配合體溫量測，未發燒者才可進入考區應檢，有發燒情況者或未戴『口罩』者，不准進入試場，不開放陪考**(行動不便亟需人員陪同除外)。
4. 『口罩』形式不拘，例如：7-11 買布『口罩』也可以。
5. 考試使用電腦閱卷，請考生攜帶 2B 鉛筆及橡皮擦。
6. 試場配置圖將於 111 年 4 月 9 日星期六下午 1 時後公佈於圓環及學校網站首頁，請考生自行查看。

